



范國威 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Hon Gary FAN Kwok-wai, Member of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2)2173/14-15(01)號文件  
(只備中文本)  
LC Paper No. CB(2)2173/14-15(01)  
(Chinese version only)

傳真(2480 7193)

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  
梁君彥議員

梁主席：

有關：就高鐵工程瀕臨停工事宜提出急切口頭質詢

近日傳媒廣泛報導高鐵工程已接近耗盡批撥的工程費用，甚至蘊釀承建商「集體離場」，令高鐵工程隨時面臨停工。然而運輸及房屋局至今仍然採取拖延態度，未有盡快促請港鐵承擔超支費用，令高鐵工程一再拖延。

鑑於政府於2010年獲批的高鐵工程費用即將耗盡，若政府無法盡早釐清高鐵工程超支的責任，以向承建商支付超支的費用，高鐵工程勢將於今年內被迫停工，令政府蒙受更大損失。本人認為上述事宜關乎重大公眾利益，而且事態急切，因此，本人現根據《內務守則》第10條，尋求內務委員會的同意，後按《議事規則》第24(4)條徵求立法會主席同意，准許本人於2015年10月14日的立法會會議上，無經預告就上述事宜提出急切口頭質詢，有關質詢內容請詳見附件。

本人謹希望閣下於10月9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討論上述事宜。如有任何查詢，煩請隨時與本人聯絡。順祝

台安！



立法會議員 范國威 謹啟

2015年9月26日

范國威議員就高鐵工程瀕臨停工事宜的急切口頭質詢：

根據運輸及房屋局於本年 8 月 18 日提交立法會的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工程季度報告，包括鐵路隧道、西九龍總站及機電工程三大範疇的鐵路工程開支已達 468 億元，超出已批出合約總值 16 億元，加上尚未解決申索的預算開支，政府於 2010 年獲批的高鐵工程撥款勢將於 2015 年年底耗盡。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 自港鐵於 2014 年 4 月正式確認高鐵香港段工程費用超支至今，港鐵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由政府委託的獨立專家小組已分別完成調查報告，但政府當局仍然未能與港鐵就工程超支延誤的責任問題達成共識，原因為何，及當局預算的商討時間表為何；

(二) 高鐵工程撥款當中，用於鐵路工程的開支只佔 550 億元，鑑於政府運用撥款時必須遵守「專款專用」的原則，請政府當局澄清超出原合同總值的 16 億元，是由哪個開支分項調撥，及上述調撥會否影響該開支分項的運用；及

(三) 據報有高鐵工程承建商因政府當局及港鐵拖延處理索償金額，而醞釀集體離場，政府當局有何方法避免上述情況，包括可否提供目前高鐵工程的最新開支狀況，以釋除公眾疑慮？